

开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汴卫医便函〔2020〕16号

开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转发《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机构安全管理保障医务人员安全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区卫健委，市直及驻汴各医疗卫生单位：

现将《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机构安全管理保障医务人员安全的通知》（豫卫医函〔2020〕84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